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集團業績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及4	143,913	254,335
其他收入		2,613	3,521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49,000	40,00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146,911)	10,985
商譽減值		-	(351)
無形資產減值		-	(2,265)
應收貸款及貿易款項減值淨額		(8,165)	(3,503)
其他經營支出		(249,545)	(239,181)
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209,095)	63,541
融資成本	5	(18,043)	(10,124)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3	(227,138)	53,417
利得稅支出	6	(894)	(878)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228,032)	52,539
即將終止經營業務			
即將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7	(11,734)	—
本年度溢利／(虧損)		(239,766)	52,539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228,016)	52,539
— 即將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11,734)	—
— 本年度溢利／(虧損)		(239,750)	52,539
非控股權益		(16)	—
		(239,766)	52,539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8		(經重列)
基本及經攤薄			
— 本年度溢利／(虧損)		(79.6港仙)	17.4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75.7港仙)	17.4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239,766)</u>	<u>52,539</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020)	20,326
隨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u>(9,240)</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u>(12,260)</u>	<u>20,326</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252,026)</u>	<u>72,865</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252,010)	72,865
非控股權益	<u>(16)</u>	<u>—</u>
	<u>(252,026)</u>	<u>72,86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91	3,132
投資物業	9	529,000	480,000
無形資產		10,916	4,242
聯營公司投資		–	–
可供出售之投資	10, 13	–	42,135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 處理之股權投資	10, 13	30,520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 處理之債務投資	10, 13	3,080	–
其他資產		7,514	17,675
商譽		89,948	13,714
長期應收貸款		11,849	9,981
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608	1,588
		<u>687,026</u>	<u>572,46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13,432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13	431,167	625,183
應收貸款		285,428	378,195
應收貿易款項	11	167,580	147,293
合約資產		3,352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1,348	47,638
衍生金融工具	13	541	615
可收回稅項		227	227
抵押定期存款		–	500
客戶信託存款		541,617	597,3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8,456	241,298
		<u>1,593,148</u>	<u>2,038,317</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	7	7,225	–
		<u>1,600,373</u>	<u>2,038,317</u>
流動資產總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			
客戶存款		485,171	719,728
應付貿易款項	12	170,473	53,8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174	23,853
衍生金融工具	13	197	28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86,978	430,620
應付稅項		2,898	2,820
		<u>1,178,891</u>	<u>1,231,133</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	<u>6,605</u>	<u>–</u>
流動負債總值		<u>1,185,496</u>	<u>1,231,133</u>
流動資產淨值			
		<u>414,877</u>	<u>807,18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01,903</u>	<u>1,379,651</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2,919	181,057
已收按金		3,672	1,260
遞延稅項負債		30,952	30,638
		<u>187,543</u>	<u>212,95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7,543</u>	<u>212,955</u>
資產淨值		<u>914,360</u>	<u>1,166,696</u>
權益			
股本		1,085,474	1,085,474
儲備		(171,945)	81,222
		<u>913,529</u>	<u>1,166,696</u>
非控股權益		<u>831</u>	<u>–</u>
權益總值		<u>914,360</u>	<u>1,166,696</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編製。除投資物業、股本投資、債務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本集團已就本年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 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的修訂

除下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a) 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金融工具會計處理之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就適用期初權益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未予重列，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

分類及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賬面值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呈報的結餘之對賬如下：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計量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計量	
	類別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千港元	類別
金融資產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 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股權投資	不適用	-	39,690	-	39,690	FVOCI ¹ (股權)
來自：可供出售之投資	(i)		39,690	-		
可供出售之投資	AFS ²	42,135	(42,135)	-	-	不適用
至：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 收益賬處理之股權投資	(i)		(39,690)	-		
至：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 收益賬處理之債務投資	(ii)		(2,445)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 處理之債務投資	不適用	-	2,445	-	2,445	FVOCI ¹ (債務)
來自：可供出售之投資	(ii)		(2,445)	-		
其他資產	L&R ³	17,675	-	-	17,675	AC ⁴
應收貸款	L&R ³	388,176	-	(1,313)	386,863	AC ⁴
應收貿易款項	L&R ³	147,293	-	-	147,293	AC ⁴
衍生金融工具	FVPL ⁵	615	-	-	615	FVPL ⁵ (強制性)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 處理之金融資產	FVPL ⁵	625,183	-	-	625,183	FVPL ⁵ (強制性)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L&R ³	31,494	-	-	31,494	AC ⁴
抵押定期存款	L&R ³	500	-	-	500	AC ⁴
客戶信託存款	L&R ³	597,368	-	-	597,368	AC ⁴
現金及銀行結餘	L&R ³	241,298	-	-	241,298	AC ⁴
		<u>2,091,737</u>	<u>-</u>	<u>(1,313)</u>	<u>2,090,424</u>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計量			預期信貸 虧損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計量	
	附註	類別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千港元	類別
金融負債						
客戶存款		AC ⁴	719,728	-	-	719,728 AC ⁴
應付貿易款項		AC ⁴	53,823	-	-	53,823 AC ⁴
衍生金融工具						FVPL ⁵ (強制性)
		FVPL ⁵	289	-	-	289 (強制性)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AC ⁴	19,512	-	-	19,512 AC ⁴
已收按金		AC ⁴	1,260	-	-	1,260 AC ⁴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AC ⁴	611,677	-	-	611,677 AC ⁴
			<u>1,406,289</u>	<u>-</u>	<u>-</u>	<u>1,406,289</u>

1 FVOCI：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2 AFS：可供出售之投資

3 L&R：貸款及應收款項

4 AC：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5 FPVL：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附註：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若干其過往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股權投資。
-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已評估其債務投資之流動資金組合，該投資過往被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該等債務投資指持作業務營運目的之會所債券，且本集團無意於可見未來出售有關投資。因此，本集團已將該等投資歸類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債務投資。

減值

下表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期初減值撥備總額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賬：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項下之 減值撥備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項下之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應收貸款	<u>24,348</u>	<u>1,313</u>	<u>25,661</u>

對累計虧損之影響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累計虧損之影響如下：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結餘	(67,091)
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u>(1,313)</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結餘	<u><u>(68,404)</u></u>
----------------------------	------------------------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其適用於(少數例外情況除外)客戶合約產生的所有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新的五步模式，將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可反映實體預期有權從轉讓予客戶貨品或服務時所換取的代價的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具有結構性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全面定量及定性披露規定，包括細分總收益、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期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戶結餘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由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已變更有關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該方法，該準則可適用於初步應用日期的所有合約或僅適用於該日期尚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選擇將該準則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累計影響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比較資料未予重列，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2.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及經紀收入	42,396	53,386
服務提供	32,295	26,238
手續費收入	3,334	3,891
媒體出版及金融公關服務* (「媒體服務」)	54,889	17,609
珠寶產品銷售	9,092	—
	<u>142,006</u>	<u>101,124</u>
其他來源收入：		
買賣證券、外匯、金銀及期貨合約之溢利／(虧損)淨額	(52,724)	104,217
來自應收貸款及貿易款項之利息收入	24,896	24,901
來自買賣外匯及金銀合約之利息收入	695	550
來自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	2,322	3,113
來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4,779	9,824
總租金收入	11,939	10,606
	<u>1,907</u>	<u>153,211</u>
	<u><u>143,913</u></u>	<u><u>254,335</u></u>

* 包括廣告收入、服務收入及發行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資料細分

貨品或服務類別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諮詢 及包銷 千港元	珠寶業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媒體出版 及公關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佣金及經紀收入	42,396	-	-	-	-	42,396
包銷服務收入	-	3,557	-	-	-	3,557
企業諮詢費用收入	-	27,732	-	-	-	27,732
手續費收入	3,334	-	-	-	-	3,334
珠寶產品銷售	-	-	9,092	-	-	9,092
其他業務收入	-	-	-	1,006	-	1,006
媒體出版及金融公關服務*	-	-	-	-	54,889	54,889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5,730</u>	<u>31,289</u>	<u>9,092</u>	<u>1,006</u>	<u>54,889</u>	<u>142,006</u>
地理市場						
香港	45,730	22,189	-	1,006	54,889	123,814
中國內地	-	2,396	9,092	-	-	11,488
其他國家	-	6,704	-	-	-	6,704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5,730</u>	<u>31,289</u>	<u>9,092</u>	<u>1,006</u>	<u>54,889</u>	<u>142,006</u>

3.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

提供服務成本	33,357	47,715
折舊及攤銷	3,157	2,194
出售存貨的成本	6,959	-
媒體出版及金融公關服務成本	37,352	21,193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業務利息支出	6,460	3,944

4. 經營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入、對經營溢利／(虧損)之貢獻、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紀 千港元	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孖展融資 及信貸借款 千港元	企業諮詢 及包銷 千港元	資產及 財富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媒體出版 及金融 公關服務 千港元	珠寶業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2,497	(37,225)	28,911	30,014	2,790	11,939	54,889	9,092	1,006	<u>143,913</u>
分部業績：	(24,287)	(188,032)	3,830	471	(15,521)	59,719	(29,085)	65	315	(192,525)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支出淨額*										(16,570)
融資成本										<u>(18,043)</u>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u>(227,138)</u>
分部資產：	748,603	479,671	329,596	18,502	8,590	529,777	127,595	18,958	1,109	2,262,401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資產										17,773
有關即將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										<u>7,225</u>
總資產										<u>2,287,399</u>
分部負債：	(645,500)	(140,800)	(193,038)	(6,023)	(1,486)	(4,479)	(21,283)	(25,816)	(2,084)	(1,040,509)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負債										(325,925)
有關即將終止經營業務之負債										<u>(6,605)</u>
總負債										<u>(1,373,039)</u>
其他分部資料：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	141,012	-	-	-	-	-	-	-	141,01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	-	-	(49,000)	-	-	-	(49,000)
應收貸款及貿易款項減值淨額	198	-	7,911	-	-	-	56	-	-	8,165
折舊及攤銷	580	10	150	255	395	3	1,742	22	-	3,157
資本開支	114	2	26	41	34	1	85,236	226	-	<u>85,68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紀 千港元	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孖展融資 及信貸借款 千港元	企業諮詢 及包銷 千港元	資產及 財富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媒體出版 及金融 公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52,707	114,713	28,069	26,124	3,288	10,606	17,609	1,219	<u>254,335</u>
分部業績：	(25,414)	105,840	9,330	(5,399)	(24,952)	49,857	(33,247)	630	76,645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支出淨額 [#]									(13,104)
融資成本									<u>(10,124)</u>
除稅前溢利									<u>53,417</u>
分部資產：	812,667	721,251	460,299	14,967	5,324	483,272	22,520	1,613	2,521,913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資產									<u>88,871</u>
總資產									<u>2,610,784</u>
分部負債：	(774,225)	(134,464)	(212,149)	(1,544)	(1,733)	(3,757)	(4,984)	(3,150)	(1,136,006)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負債									<u>(308,082)</u>
總負債									<u>(1,444,088)</u>
其他分部資料：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	(15,234)	-	-	-	-	-	-	(15,234)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	-	-	(40,000)	-	-	(40,000)
應收貸款及貿易款項減值淨額	275	-	3,228	-	-	-	-	-	3,503
商譽減值	-	-	-	-	-	-	351	-	351
無形資產減值	-	-	-	-	-	-	2,265	-	2,265
折舊及攤銷	616	68	155	248	468	-	639	-	2,194
資本支出 [*]	386	43	87	725	189	-	20,037	-	21,467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及無形資產(包括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資本支出)。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支出包括列於本集團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之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5,89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249,000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10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4,000港元)。

地域資料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647,835	529,832
其他司法管轄區	<u>5,591</u>	<u>500</u>
	<u>653,426</u>	<u>530,332</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區，不包括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股權投資、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債務投資及可供出售投資。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u>18,043</u>	<u>10,124</u>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概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亦無可動用稅務虧損能結轉以抵銷在香港賺取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其他地方賺取之應課稅溢利須繳納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司法管轄區現行稅率根據其現有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及其作財務申報用途之賬面值於報告期完結日之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 — 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559	28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1	103
遞延	<u>314</u>	<u>492</u>
本年度稅項總額	<u>894</u>	<u>878</u>

7. 即將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本公司與South China Holdings Limited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South China Industries (BVI) Limited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Year Blossom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集團主要在中國南京從事餐飲業務。

本年度出售集團之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2,478	-
所耗存貨成本	<u>(1,762)</u>	<u>-</u>
毛利	716	-
其他經營開支	<u>(12,450)</u>	<u>-</u>
即將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11,734)	-
所得稅	<u>-</u>	<u>-</u>
即將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虧損	<u><u>(11,734)</u></u>	<u><u>-</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歸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16	-
存貨	236	-
應收貿易款項	43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57	-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73</u>	<u>-</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u>7,225</u>	<u>-</u>
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66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3,942)</u>	<u>-</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6,605)</u>	<u>-</u>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u><u>620</u></u>	<u><u>-</u></u>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虧損239,7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溢利52,53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301,277,070股(二零一七年：301,434,007股(經重列))普通股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228,01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溢利52,53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301,277,070股(二零一七年：301,434,007股(經重列))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已作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合併。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並無攤薄影響，因此對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毋須作出調整。

9.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480,000	440,000
按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49,000	4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529,000</u>	<u>480,000</u>

本集團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之商業樓宇。本公司董事根據各投資物業之性質、用途及風險，確立所有投資物業皆由一種資產類別而組成，即商業樓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合格專業估價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重新估值為529,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值529,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80,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作抵押，以支持其向本集團提供一般銀行融資。

10.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股權投資／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債務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列賬處理之股權投資		
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	<u>30,520</u>	<u>-</u>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列賬處理之債務投資		
會所債券，按公平值	<u>3,080</u>	<u>-</u>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	-	39,690
會所債券，按公平值	<u>-</u>	<u>2,445</u>
	<u>-</u>	<u>42,135</u>

上述股權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原因為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於日後具戰略性。

11.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限乃至相關證券、外匯、金銀及商品交易之結算日期為止(香港股票的結算日一般為對應交易日的兩個工作日後)、或與合約方共同商議後而制定。本集團就媒體服務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則可延長至最多四個月。本集團與其珠寶零售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現金及信用卡結算。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扣除減值撥備後及基於結算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日至90日	159,523	144,798
90日以上	<u>8,057</u>	<u>2,495</u>
	<u>167,580</u>	<u>147,293</u>

12.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之信貸期乃至相關證券、外匯、金銀及商品交易之結算日期為止、或與合約方共同商議後而制定。債權人就媒體服務及珠寶業務授出之信貸期介乎0至90日。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基於結算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162,180	53,539
超過30日	8,293	284
	<u>170,473</u>	<u>53,823</u>

1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平值按市場報價計算。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賬處理之債務投資／非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指會所債券)之公平值乃按市場交易價估計。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按所報市價計量。

公平值等級架構

下表列述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等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合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2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3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指定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 收益賬處理之股權投資	30,520	-	-	30,52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 收益賬處理之債務投資	-	3,080	-	3,08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 處理之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421,568	-	-	421,568
於初步確認後指定	9,599	-	-	9,599
衍生金融工具	-	541	-	541
	<u>461,687</u>	<u>3,621</u>	<u>-</u>	<u>465,308</u>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197	-	197
	<u>-</u>	<u>197</u>	<u>-</u>	<u>197</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合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2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3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可供出售之投資：				
股權投資	39,690	-	-	39,690
債務投資	-	2,445	-	2,445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609,685	-	-	609,685
於初步確認後指定	15,498	-	-	15,498
衍生金融工具	-	615	-	615
	<u>664,873</u>	<u>3,060</u>	<u>-</u>	<u>667,933</u>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289	-	289

14. 業務合併

(a) 收購聯勁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本集團向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收購聯勁投資有限公司（「聯勁」）85%之股權，其中15%聯勁股權由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吳鴻生先生間接持有，總現金代價為4,800,000港元。聯勁為投資控股公司，持有中國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65.5%的股權。中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中國南京透過旗艦店及大型百貨商店櫃檯銷售及分銷珠寶產品。

根據公開可得的研究資料，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奢侈品在國內之需求預期將由約500億歐元攀升至約740億歐元，即於該三個年度大幅增長約48%。鑒於中國高收益奢侈品市場的經濟效益，本集團認為收購聯勁不僅會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亦會擴大本集團於不同業務分部的投資機會。

透過該項業務合併收購的主要資產包括(其中包括)存貨、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於收購日期，聯勁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值總額為5,647,000港元，導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確認非控股權益847,000港元。

(b) 收購品味生活集團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分別向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吳鴻生先生所全資擁有之利美投資有限公司、Jessica Publication (BVI) Limited、Win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及Ace Market Investments Limited收購Perfect Riches Limited、Super Bellax Ltd.、Great Ready Assets Limited及Jade Fountain Limited之100%股權，現金總代價為52,020,000港元，其由現金代價15,000,000港元及按相關買賣協議中所擬定調整代價之條款而支付代價調整現金37,020,000港元組成。Perfect Riches Limited、Super Bellax Ltd.、Great Ready Assets Limited、Jade Fountain Limited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品味生活集團」)主要從事媒體業務，其中包括出版印刷及數碼媒體資產及提供活動管理、市場推廣及傳訊策略、數碼及創意、定制出版、數碼市場推廣、客戶關係管理及其他相關服務及解決方案，吸引可補足本集團目標客戶之客戶及觀眾基礎，以及擁有品牌及設立有關內容檔案。

收購事項與本集團整體投資策略一致，其將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多元化拓展收入來源，並於未來實行以消費者為主導之業務平台。品味生活集團製作之媒體資產備受歡迎且為人熟悉，不僅自二零一七年完成收購資本集團以來擴大本集團的媒體平台，亦為本集團創造不同商機，包括建立跨業務關係，並使其可向現有客戶提供增值服務。

透過該項業務合併收購的主要資產包括(其中包括)無形資產、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於收購日期，品味生活集團可識別負債淨額之公平值總額為24,214,000港元，導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合共確認商譽76,234,000港元。

(c) 收購資本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分別向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吳鴻生先生所全資擁有的Win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及Surge Fast Assets Limited收購Media Bonus Limited及金威時有限公司之100%股權，現金總代價為22,039,000港元，其由現金代價20,000,000港元及按相關買賣協議中所擬定調整代價之條款而支付之代價調整現金2,039,000港元組成。Media Bonu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以及金威時有限公司(「資本集團」)均從事金融媒體業務、活動管理、市場推廣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收購事項與本集團致力成為獨特的「一站式服務」金融機構之整體使命一致，並預期可藉著有關知名媒體平台，為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營銷傳播增值解決方案，與本集團金融公關業務及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益。

透過該項業務合併收購的主要資產包括(其中包括)無形資產及應收貿易款項。於收購日期，資本集團可識別負債淨額之公平值總額為7,974,000港元，導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合共確認商譽14,065,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摘要

於本年度，我們核心業務分部(業務包括經紀、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企業諮詢及包銷、資產及財富管理以及媒體)的業績有所提升，而經營虧損減少19%，由上一年度之79,700,000港元減至本年度之64,6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143,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54,300,000港元)及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228,0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相應期間則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52,500,000港元。

股息

並未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經紀、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企業諮詢及包銷、資產及財富管理、媒體、買賣及投資以及物業投資。

經紀

二零一八年，全球經濟勢頭強勁，股票市場一片紅火。恒生指數於一月錄得新高，成交量穩定增長。然而，美國於六月向中國發起貿易戰並與其他數名貿易夥伴產生貿易糾紛對經濟造成了意外衝擊。中美兩國對進口商品相互加徵關稅導致兩國經濟增長受阻。全球股票市場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大幅震蕩，原因為美國貨幣政策收緊、中美貿易協商充滿不確定因素且中國經濟釋放出減速訊號。下半年，投資者大多撤出股市，採取觀望態度。股市成交額自上半年的平均每日127,000,000,000港元大幅跌至下半年的平均每日88,800,000,000港元，而股市平均每日成交額自上一年度相應期間的88,000,000,000港元增長21%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7,000,000,000港元。本集團經紀佣金收入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2,7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2,500,000港元，而該業務分部的經營虧損從二零一七年的25,400,000港元減至二零一八年的24,300,000港元。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本集團推出一系列營銷方案，憑藉其特有的媒體平台提升品牌的知名度。此乃包括數碼廣告，使用宣傳車招攬新的零售客戶開立賬戶，組織各類研討會。此舉迴響熱烈，新開立的賬戶數目增加。該等新近開立的賬戶為我們的經紀業務奠定堅實基礎，市場營業額扭虧為盈，而我們將繼續該等市場推廣力度。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

該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28,9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相應期間收入則為28,100,000港元。該分部的盈利自二零一七年的9,300,000港元減至二零一八年的3,800,000港元。根據本集團的審慎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其信貸借款業務錄得作出適當撥備。

由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股市增長勢頭不再，本集團的孖展融資組合的總賬面值自二零一七年底的374,800,000港元削減至二零一八年底的264,200,000港元，而本集團其他信貸借款業務的貸款組合賬面值自二零一七年底的13,4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底的33,100,000港元，原因為業務拓至按揭貸款業務且本集團中國的融資租賃貸款組合有所增加。

企業諮詢及包銷

就初步公開發售市場而言，香港於二零一八年重回全球首次公開發售融資的龍頭地位。新上市公司數目於年內為218家，較上一年度的174家增長25%。首次公開發售籌得的資金自二零一七年的128,000,0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的288,000,000,000港元。

本集團麾下投資銀行團隊已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完成兩宗首次公開發售交易，當中其擔任保薦人及包銷商。該分部的收入自二零一七年26,1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的30,000,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5,400,000港元。儘管本集團於本年度下半年因市場流動性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收緊而未能完成任何首次公開發售交易，其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提交多宗首次公開發售交易申請。我們相信，該等已提交之首次公開發售交易將於二零一九年賺得收入。

資產及財富管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重組資產及財富管理團隊，以實現高效營運。該業務分部的虧損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000,000港元大幅削減38%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500,000港元。本集團繼續維持審慎成本管理措施，同時亦投資關鍵策略計劃，以實現未來增長。

於二零一八年，針對以客為本的方法，我們完善策略並向其重新調配資源，並為滿足客戶的具體需求定制產品。二零一八年該業務模式的轉變令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取得資產管理規模（「資產管理規模」）達42,000,000港元，此乃資產管理業務的里程碑。

媒體及金融公共關係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收購一間從事出版《資本雜誌》系列刊物的金融媒體集團後，其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收購品味生活媒體集團，從而形成了本集團全面的媒體平台。南華媒體為香港金融及品味生活雜誌品牌的頂尖業者之一，提供自印刷及數碼媒體平台到活動及營銷服務的廣泛媒體相關服務。於二零一八年最後一個季度，媒體集團開始與金融服務集團在某些經紀推廣活動中展開合作，並得到現有及目前客戶的積極迴響。我們相信，該協同效應將繼續增長，日後為客戶及股東帶來價值。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媒體出版及金融公關服務業務分部的收入及經營虧損分別為54,900,000港元及29,100,000港元。該虧損包括就收購品味生活媒體集團產生的一次性交易成本3,000,000港元。管理層已調整策略，向活動營銷、優質品牌內容及多媒體服務投放資源。

買賣及投資

本集團投資組合（主要以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列賬）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25,200,000港元減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31,200,000港元。主要投資控股及其公平值損益列示如下：

股票代號	證券名稱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所佔股權 百分率	本年度 公平值 收益／(虧損) 千港元
992	聯想集團有限公司	100,838	0.159	17,578
670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99,752	0.158	(29,981)
3988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3,105	0.004	(4,875)
103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	34,452	0.302	(40,367)
1097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30,668	4.188	(28,016)
其他		122,352		(61,250)
		<u>431,167</u>		<u>(146,911)</u>

恒生指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9,919下跌13.6%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846，而恒生中國企業指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709下跌13.5%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125。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按市值計價之金融資產減少而錄得未變現公平值虧損146,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未變現收益11,000,000港元。該虧損受市場情緒影響，預期該情緒將隨時間而變動。

物業投資

中國公司對核心地區高級寫字樓之需求強勁，繼續推動商用物業市場發展。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重估收益49,000,000港元，佔我們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的10%。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80,0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29,000,000港元。本集團的租賃收入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600,000港元增加1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溢利59,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9,900,000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更新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刊載之二零一六年年報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完成之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為391,200,000港元，其中(i)約280,000,000港元擬用於在中國內地成立證券合資公司；(ii) 87,200,000港元撥作發展信貸借款業務；及(iii) 24,00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旗下基金產品之種子資本及與成立有關基金產品有關之連帶成本。

本集團持續按經修改之擬定用途使用該筆未動用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減至302,600,000港元，其中包含(a) 280,000,000港元撥付予在中國內地成立證券合資公司；及(b) 22,600,000港元用於資產管理相關業務。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積極物色到可與之在中國內地成立證券合資公司之合作方，但均未能於初步磋商時取得成果。本公司將繼續積極尋找合適的合作夥伴，但認為此過程不大可能於短期內完成。

為配合本公司支持主要經營業務可持續及健康發展之長遠目標，本公司擬遵照現行做法在完成物色程序及成立證券合資公司後，視乎業務之增長表現及推出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產品之進度，而就上述未動用所得款項約302,600,000港元繼續採取以下資本管理及短期部署策略：

1. 作備用資金以於有需要時支持證券經紀業務、證券融資業務及信貸借款業務；及

2. 為提升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效率及回報，及為改善現金流管理，本公司將採用庫務管理模式，當中可能涉及(但不只限於)償還循環銀行貸款及持有固定收入投資工具、優質證券工具及其他金融投資產品。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South China Holdings Limited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South China Industries (BVI) Limited(作為買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出售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Year Blossom Limited股本中面值為1.00美元的一股股份(「銷售股份」)，而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惟須遵守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受其規限。

於完成出售銷售股份後，Year Blossom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將因此而終止。

有關終止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之公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已取得短期銀行信貸融資(須每年檢討)及長期按揭貸款。股票孖展融資業務之融資以本集團及其孖展客戶之證券作抵押。未償還信貸融資由本公司擔保。

本集團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管資金，資本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債務淨額按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和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資本指權益總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及資本淨額分別為531,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70,400,000港元)及914,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66,700,000港元)，得出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6.8%(二零一七年：24.1%)。

本集團於是年度末之現金結餘為108,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41,300,000港元)。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營運需要。

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已根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審閱可能影響其業務、財務狀況、營運及前景的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並認為可能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以下各項：(i)金融資產、外匯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或會引起起伏波動；(ii)市場利率變動或會令本集團面臨與浮息淨債務責任有關的高利息支出風險；(iii)提供融資的信貸風險及可收回性於經濟衰退時或會產生壞賬；及(iv)可部分導致全球市場出現較高波幅之財政、政治及貨幣政策發展之不明朗因素，或會直接影響本集團之表現。為應對上述潛在風險，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風險緩釋及風險管理政策，應對每項潛在風險，並會嚴格監察優質客戶之選擇。本集團已成立多個委員會，以制定及審閱風險控制之策略、政策及指引，令本集團能夠監察並有效及迅速地應對風險。

展望

根據世界銀行估計，全球經濟預期於二零一九年放緩2.9個百分比。在未來一年至少半年時間內，世界金融市場將繼續處於動盪狀態，投資者情緒將受不明朗因素牽動。

面對瞬息萬變之金融行業格局變動及經紀業務競爭日益激烈，本集團將繼續使用其特有媒體平台推廣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招聘更多員工加強本集團的銷售實力，提供更好的客戶服務。中國政府現時正在推進京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經濟融合及增長及推行國家「一帶一路」倡議，此均為我們滲透中國市場提供大量機遇。我們日後將利用本集團媒體平台帶來的競爭優勢，組織更多針對性活動吸引更多中國客戶。

鑒於二零一九年股市仍不明朗，孖展融資貸款業務預期仍停滯不前。另一方面，物業市場因預期二零一九年美國停止加息而繼續呈上漲趨勢。按揭貸款需求預期仍然強勁。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開發按揭貸款業務，以期擁有孖展融資貸款業務以外的更為多元化的貸款組合。

本集團預期大灣區的發展將為金融服務領域帶來諸多機遇。此外，一帶一路倡議可令香港發揮其「超級紐帶」的作用，為本集團推進英國／歐洲及中國交易流提供機遇。

香港聯交所實施重大上市改革，以便新興及創新產業中擁有同股不同權架構的公司及未有收入的生物科技公司上市。此外，於二零一八年，香港聯交所及中國的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同意為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公司以雙重上市模式走進香港開啟門欄。該等舉措建立起一個更為開放及多層面的資本市場，並促進內地與香港金融市場的雙向交流。依憑該等有利政策，我們對企業諮詢及包銷業務持審慎樂觀態度。

我們將適時主動調整資產管理及財富管理業務分部的業務模式。二零一九年，我們已成功設立我們的資產管理，並將繼續利用本身專長及業內關係為資產管理平台吸引更多投資者。就財富管理業務而言，我們將利用我們不同業務單位內的客戶基礎進軍企業保險業務，如協助企業選擇強制性公積金服務供應商、團體人壽保險及醫療保險產品。

媒體集團將繼續擔任客戶的戰略媒體夥伴，依憑我們在活動管理、印刷、數碼及多媒體供應方面的技能及技術，提供全面媒體解決方案。此外，我們將繼續在業務中融入大灣區、一帶一路倡議以及綠化及企業社會責任的元素。憑藉華南金融及華南媒體團隊的資源優勢，華南金融公關團隊致力我們的企業客戶提供不同發展階段的定製、全面及綜合的公關及營銷服務。

依憑本集團於業內的悠長歷史及良好聲譽，本集團旨在實現各業務分部間的協同效應，並於競爭激勵的市場中建立獨特分類。我們認為，我們在香港根基穩固，可為我們持續向前發展奠定穩固基礎並可磨煉我們的能力，從而更好地滿足客戶日益提升之要求，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人士因須處理其他商務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及A.6.7條之規定：

1.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吳先生」)、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張賽娥女士(「張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煥樟先生(「董先生」)未能出席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2. 吳先生、本公司董事會執行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吳旭茱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董先生未能出席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及
3. 吳先生、張女士及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未能出席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守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董煥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謝黃小燕女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獲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年度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稿所載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不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sctrad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載。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相關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吳鴻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及吳旭茱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黃小燕女士、*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董煥樟先生。